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5 年 6 月 10 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聯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林岡助

聯絡電話：(02)2521-6555 分機 168

強力執行有溫度 臺北分署協助戒斷酒癮

為積極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下稱執行署）「交通（加強執行車輛相關稅費罰鍰）專案」執法政策，落實酒駕零容忍並守護大眾道路交通安全，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下稱臺北分署）除持續展現執法決心、強力執行交通違規罰鍰與稅捐滯欠案件外，更本於公義與關懷精神，結合酒癮治療資源，針對具有酒精依賴風險之義務人，主動提供戒治轉介與關懷輔導，期盼由源頭協助義務人戒除酒癮，徹底降低再犯率，營造更安全、友善之交通環境。

本件義務人因滯欠牌照稅、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及交通違規罰鍰，累計金額達新臺幣（下同）4 萬餘元，案經移送機關臺北市稅捐稽徵處文山分處、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市區監理所及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移送臺北分署執行。臺北分署收案後，旋即執行其名下金融帳戶存款，成功執行存款約 966 元。隨後執行人員更主動以電話方式與義務人直接取得聯繫，通知其儘速至分署協商分期事宜。

義務人於親自到場配合執行時，臺北分署執行人員在與其晤談過程中，察覺其面容焦慮，且透露出對自身境遇的無力感。其更語帶哽咽地自述，酒瓶及酒杯曾是她的避風港，卻也逐漸成為吞噬她生活與健康的黑洞。臺北分署執行人員

深知，真正的公義不只是收回公法債權，更在於協助義務人找回健康的人生。執行人員隨即向其說明，若因經濟狀況或遭受重大財產損失而無法一次完納，可檢具證明文件申請分期繳納，同時遞上《酒精成癮者指引手冊》與《給酒癮者親友關懷手冊》並詳細提供酒癮防治資訊，最終，義務人就剩餘的 3 萬餘元欠款，當場申請辦理分期繳納，並由本分署協助轉介至中山醫院進行飲酒問題之專業諮詢與醫療服務，期能重拾正常生活軌道。

臺北分署強調，針對酒駕及交通違規案件，分署將持續強力執行，以深化大眾對交通法規的守法意識。分署亦將透過執行與關懷並行的多元執行措施，轉介義務人接受酒癮治療，期望藉此達到預防酒駕發生及再犯的目標，共同守護國人身體健康與交通安全。



執行人員提供酒癮防治資訊畫面